**理学院关于2021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的通知**

按照学校《关于2021年春季学期开学报到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理学院实际，现对理学院2021年春季学期教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上课安排**

**1.正式上课时间为2021年3月1日（周一）**

请各位老师做好四个周的**线上**教学准备。

授课要求：

1. 线上教学模式可灵活多样，可以利用学校的超星学习通平台或其它网上资源，开展“完全直播教学”、“慕课+直播混合式教学”或“微课教学”等教学模式，直播教学建议使用腾讯课堂。
2. 由于微信群无法实现资料保存等问题，故要求每位**任课教师每一门课程建一个“QQ群”，群名（群号）：“课程名-教师姓名-原上课教室（群号）”，例如：电子商务-张三-32-101。（建群有难度的老师请联系教学办姜敏老师）**

(3）任课老师填写理学院教师群中的**《2020-2021-2开课课程群信息汇总模板》，于2021年2月24（周三）前反馈给姜敏老师。**

(4) 上课时间：为避免教学混乱，请任课老师**按照原定课表和上课时间表准时上下课**，如遇特殊问题，请及时联系教学办**姜敏**老师。

(5) 任课老师需要加强因病缺勤管理，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对**因病**缺勤的同学及时追访，并在 24 小时内上报学院教学办。

1. 学生返校时间为3月11-14日，3月11（周四）、3月12（周五）有课的老师请确定好补课时间并报学院备案，具体补课时间和补课方式请上报教学办姜敏老师。
2. 实验课等安排不早于第三周开始。试验中心根据学生返校情况结合学校要求统一协调安排，如情况有变动，以学校通知为准。
3. 实践周安排

学院将根据学校汇总情况及时通知全体老师，请各位老师留意邮箱、微信、短信信息。

1. 毕业生工作

1.请各位导师督促并按计划做好2017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2.师范专业分段实习学生需和带队老师及时沟通并按照学校返校要求及防控要求，按时返校完成实习工作，请各系和专业按照培养要求做好实习指导工作。

四、原定开学初进行的补缓考、退补选课等教学事宜将根据学校安排开展。

五、其他未尽事宜，理学院将根据学校文件精神，另行发布通知。

理学院

2021年2月23日